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nxing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68)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1)歐陽廣華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授權代表；及(2)林慧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歐陽廣華先生(「歐陽先生」)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合資格會計師及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第XI部第333條而言)，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生效。

歐陽先生確認其辭任乃基於個人理由，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務須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並宣佈，本公司現任高級企業合規經理林慧怡女士(「林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起生效。林女士持有翻譯學士學位及企業行政管理深造文憑。林女士並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暨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會士。彼於合規及公司秘書等專業範疇擁有逾十年之經驗。

董事會謹此就歐陽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謝，並對林女士就任新職位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玉國

中國山東，二零零九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朱玉國博士(主席)、朱墨群先生(副主席)及孫振水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孫瑞芳女士；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偉先生、王魯先生及鄺焜堂先生。